（臺北校區）

115 學年度日間學制 共同課程學分說明

課程	科目名稱		學期	學分	時數	基本素養	備　註
特色課程	生活藝術		學期	1	2	人文素養	特色課程-大三修習。（國際企業英語學士學位學程、智慧服務管理英語學士學位學程及建築職人學士學位學程另訂）
	家庭科學		學期	1	2	科學素養	特色課程-大二修習。
基礎課程	全校性英語文素養導向課程	英文閱讀討論與基礎寫作	學期	2	2	人文素養	1. 全校性英語文素養導向課程為「英文閱讀討論與基礎寫作」、「自我表達與校園英語溝通」、「職場英語」、「實用英文寫作」、「商務英語溝通」與「英語簡報與口語表達」。 2. 於大一及大二修習。 3. 畢業前須修畢 4 門，合計 8 學分，不可重複修習相同課程。
		自我表達與校園英語溝通	學期	2	2		
		職場英語	學期	2	2		
		實用英文寫作	學期	2	2		
		商務英語溝通	學期	2	2		
		英語簡報與口語表達	學期	2	2		
	主題式國文課程	國文(1)(2)-心性與修養	學期	2	2	人文素養	1. 心性與修養：情感書寫、生命智慧、內在修養。 觀點與表達：社會參與、職場書寫、思辨與敘事。 行旅與生活：旅行、地景、日常文化、休閒書寫。 文本與賞析：小說、散文、韻文、戲曲等經典鑑賞。 2. 於大一修習。 3. 畢業前須修畢 2 門，合計 4 學分。
		國文(1)(2)-觀點與表達	學期	2	2		
		國文(1)(2)-行旅與生活	學期	2	2		
		國文(1)(2)-文本與賞析	學期	2	2		
	體育(1)、(2)		學期	2+2	4	科學素養	1. 體育(1)、(2)大一修習，各 2 學分。 2. 依興趣分組選課，可重複修習相同組別。
賦能課程	人工智慧倫理		學期	2	2	AI 素養	1. 通識興趣自選「公民社會領域」開設「人工智慧倫理」課程，列為通識興趣自選 10 學分中之 2 學分。 2. 未修畢學系開設之程式思維與AI應用相關之必修課程者，畢業前須修畢通識興趣自選「智慧數位領域」之程式思維與 AI 應用課程，列為通識興趣自選 10 學分中之 2 學分。
	程式思維與 AI 應用		學期	2	2		
通識興趣自選	人文思維領域		學期	2	2	人文素養	1. 領域課程自大一上學期開始修習，畢業前須修畢 5 門，跨 4 個(含)以上領域課程，合計 10 學分。 2. 以運動績優生身分入學者，須至少於運動及健康促進領域修畢「運動專項訓練(1)~(4)」課程 8 學分，不受領域限制。
	美學涵養領域		學期	2	2	人文素養	
	公民社會領域		學期	2	2	公民素養	
	全球視野領域		學期	2	2	公民素養/科學素養	
	自然科學領域		學期	2	2	科學素養	
	智慧數位領域		學期	2	2	AI 素養	
	運動與健康促進領域		學期	2	2	科學素養	
	外語學用與文化領域		學期	2	2	人文素養	

附註：

1. 共同課程含特色課程 2 學分、基礎課程 16 學分、興趣自選課程 10 學分及賦能課程(通識興趣自選「公民社會領域」開設「人工智慧倫理」課程 2 學分；未修畢學系程式思維與 AI 應用相關必修課程者，須於興趣自選課程「智慧數位領域」修畢程式思維與 AI 應用課程 2 學分，均計入興趣自選課程 10 學分中)，畢業前至少須修畢 28 學分。國際企業英語學士學位學程及智慧服務管理英語學士學位學程另訂。
2. 全校性英語文素養導向課程，學生從「英文閱讀討論與基礎寫作」、「自我表達與校園英語溝通」、「職場英語」、「實用英文寫作」、「商務英語溝通」與「英語簡報與口語表達」，每學期於六門課程中擇一修習，不可重複。(應用外語學系、國際企業英語學士學位學程及智慧服務管理英語學士學位學程依學系、學程規定)。
3. 體育基礎課程為體育(1)(2)大一修習，各 2 學分，依興趣分組選課，可重複修習相同組別。
4. 興趣自選分人文思維、美學涵養、公民社會、全球視野、自然科學、智慧數位、運動與健康促進、外語學用與文化八大領域課程，自大一上學期開始修習，畢業前須修畢 5 門，跨 4 個(含)以上領域課程，合計 10 學分。通識興趣自選「公民社會領域」開設「人工智慧倫理」課程 2 學分；未修畢學系程式思維與 AI 應用相關必修課程者，須於興趣自選課程「智慧數位領域」修畢程式思維與 AI 應用課程 2 學分，均計入興趣自選課程 10 學分中。
5. 全校性英語文素養導向課程不可重複修習相同課程，超過 8 學分可列入畢業學分，但不列計共同課程 28 學分。
6. 興趣自選課程超過 10 學分可列入畢業學分，但不列計共同課程 28 學分。
7. 教育部 30+大學試辦計畫學生須修習共同課程至少 28 學分，不限課程類別與領域。